**111年企業參與產學訓合作人才培育現況及意見調查**

|  |
| --- |
| 親愛的企業先進，您好：  經濟部結合產業公協會共同推動產學訓合作人才培育平台，為促進企業運用各項政府資源，與學校合作共同培育人才，合作模式包含引進實習生、開設專班(含新南向)或學程等[註1]，另轉介勞動部提供職前訓練及就業服務資源，以協助產業彌補人才。  工研院承接經濟部「產業人才政策規劃與推動平臺計畫」，為能更精進平台推動作法，特進行本次調查，希望能瞭解企業在進行產學合作人才培育時的現況、成效、遭遇的困難等以及對人才議題的看法；期盼　貴公司提供寶貴意見，作為政府調整產學培育作法之參考。  　　您所填寫的資料僅作為統計分析與意見回饋之用，個資將受到保密與保護，敬請安心填答。敬請於**111年10月28日(五)**前填寫完成，您可進行線上填答[<https://ipas.surveycake.biz/s/omGZe>]，或將填寫完之問卷以郵件，寄送至itp\_service@itri.org.tw。**完成填寫之企業，將可獲得此調查之分析資料1份，可作為企業規劃產學培育之參考**。如有任何填答疑問，請洽詢(02)2701-6565轉328李小姐；再次感謝您的支持！ 敬祝  實業昌隆！  工研院產業學院 敬上  [註1]本問卷所指**產學合作人才培育**：包含實習、專班如建教合作、產學攜手2.0(含雙軌旗艦、產學訓、產攜班)、產碩專班、就業學程等各項作法。  [註2]本問卷所指**產學生**：包含實習生及各式專班學生。  掃描QR code填寫 |

**[\*]表示建議必填題項**

**第一部份　企業參與產學合作人才培育作法**

\*1.貴公司在**人才招募**上主要的**方式**為何？（請選出主要的1~3項）

□透過人力銀行/仲介公司

□透過勞動部就業服務站協助（如台灣就業通及台北市人力銀行）

□與學校進行產學合作人才培育(含實習、專班、課程等合作)

□透過校園徵才活動

□內部員工推薦

□透過網路社群媒體徵才(如linkedin等)

□其他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（請填寫）

\*2.貴公司推行產學合作人才培育主要**目的**為何？(請選出主要的1~3項)

□提前招募各工作崗位所需人才

□因應公司策略新項目而培養儲備人才

□與學校建立/保持良好互動關係，成為長期合作夥伴

□為產業培育人才，善盡企業社會責任

□前進校園提升企業知名度或建立雇主品牌

□其他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（請填寫）

\*3.貴公司**洽談**產學合作人才培育是採取何種**方式**? (請選出主要的1~3項)

□自行與學校／科系窗口取得聯繫

□學校自行聯繫企業洽詢合作

□經由熟識的教授／學校人員／校友幫忙促成

□透過教育部促進產學連結合作育才平台(前區域產學合作中心)媒合服務

□透過勞動力發展署各地分署媒合服務

□透過產業公協會協助促成

□透過人力銀行媒合服務

□其他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（請填寫）

\*4.貴公司推行產學合作人才培育後，產生了哪些**效益**，或為公司解決了哪些問題?(請選出主要的1~3項)

□建立穩定的人力資源管道 □縮短新人招募的時間

□降低新人招募費用 □培育出符合企業核心關鍵人才或儲備幹部

□間接提升在職員工職能 □提升企業形象或校園知名度

□增加組織的活力與創意 □運用學校研發資源，提升企業競爭力

□讓公司經營階層更重視人才資本

□其他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（請填寫）

\*5.貴公司認為**有效推動**產學合作人才培育的**關鍵成功要素**為何?(請選出主要的1~3項)

□企業雇主品牌吸引力

□企業主和高階管理階層的支持

□企業用人單位主管認同並配合培育新人

□企業員工認同並配合培育新人

□企業有完善的人力資源制度(包含實習/專班培育計畫、mentor及訓練發展制度等)

□選擇合適的學校合作，如企業文化、所在地域、用人需求及學校專長與口碑等因素

□與學校有長期和良好的合作夥伴關係

□學校教師的支持，願意引導學生參與

□獲得政府相關計畫的補助

□企業提供產學生優渥的薪資福利

□企業提供吸引產學生的留任/獎勵制度

□其他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（請填寫）

\*6.貴公司評估產學合作人才培育的**成效指標**為何?(請選出主要的1~3項)

□產學生留用率

□與學校合作的隱形效益(如專利、專案計畫等)

□降低招募成本的比例

□提升企業形象知名度(應徵履歷數的增加)

□提升企業人才穩定度/留任率(降低離職率與人才斷層情形)

□其他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（請填寫）

\*7.貴公司認為**影響產學生留用的關鍵因素**為何?(請選出主要的1~3項)

□產學期間，提供優渥的薪資/實習津貼

□產學期間，建立信任感(如關懷制度及導師mentor)

□產學期間，提供完善的訓練(如職前訓練及工作輪調)

□產學期間，將學生視為正式員工，給予相同待遇及要求(提早適應職場)

□學生畢業後，提供有前景的職涯發展規劃並配合完善升遷制度落實

□學生畢業後，提供優渥的留任獎金

□學生畢業後，提供優渥的薪資福利

□學生畢業後，提供在職進修的福利(如公假或學費補助)

□學生畢業後，依契約保證一定留任期間

□其他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（請填寫）

\*8.貴公司**曾**以下列哪些形式**進行**產學合作人才培育?(可複選)

□引進實習生(請詳填第二及三部分)

□與學校合作開設各式專班(含新南向、產學攜手2.0等)/學程(請詳填第二及四部分)

□安排公司資深人員或主管擔任業師授課(請詳填第五部分)

□提供海外實習機會(請跳填第六部分)

□捐贈設備或軟體給學校，作為教師教學或學生實作課程使用(請跳填第六部分)

□專案委託學校(或教師)進行合作研發 (請跳填第六部分)

□設立研發中心或實驗室(請跳填第六部分)

□設立獎學金或捐款(請跳填第六部分)

□舉辦技能競賽或論文獎(請跳填第六部分)

□其他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(請填寫）(請跳填第六部分)

□以上皆無(跳填第六部分)

**第二部份　企業進行產學合作人才培育現況**

* 請以貴公司**111年(1月至9月)**推行產學合作人才培育的現況填覆以下問題。

\*1.貴公司產學生(實習及專班)佔公司總員工人數比例為何？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□30%以上 | □30%-26% | □25%-21% | □20%-16% |
| □15%-11% | □10%-8% | □7%-6% | □5%-4% |
| □3% | □2% | □1% | □1%以下 |

\*2.貴公司產學合作人才培育的經費來源中，**企業出資比例**為何？（含實習生薪資等費用）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□100% | □99%-90% | □89%-80% | □79%-70% |
| □69%-60% | □59%-50% | □49%-40% | □39%-30% |
| □29%-20% | □19%-10% | □10%以下 |  |
| □其他經費來源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（請填寫） | | | |

\*3.與貴公司合作的**學校類型**是?（可複選）

□一般大學／學院 □科技大學／學院 □高中職

\*4.貴公司以產學合作人才培育引進的人才，主要是哪些相關領域/科系？（可複選）

□資訊資工資科相關 □電子電機相關

□機械自動控制相關 □生技醫藥相關

□材料化學相關 □工業工程相關

□食品加工相關 □其他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（請填寫）

**第三部份　企業推行實習制度現況**

* 請以貴公司**111年(1月至9月)**推行實習生制度情形回答，包含提供期間、人數、留用率等。

\*1.貴公司提供的實習**期間**有哪些?（可複選）

□週間(每週不固定天數） □暑期(2個月) □學期(4.5個月) □學年(9個月)

□一年（12個月）□其他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（請填寫）

\*2.各學級之實習生**人數**（請填表，單位人）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學級 | 高職生 | 大學生 | 碩士生 | 博士生 |
| 人數 |  |  |  |  |

\*3.貴公司實習生的**留用率**為何?（單選）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□100% | □99%-90% | □89%-80% | □79%-70% | □69%-60% |
| □59%-50% | □49%-40% | □39%-30% | □29%-20% | □19%-15% |
| □14%-10% | □9%-5% | □5%以下 | □0% |  |

\*4.貴公司實習生**未能留用的原因**為何?（請選出最主要的1~2項）

□學生個人因素（升學或兵役） □薪資因素 □企業提供職缺無法滿足期待

□學生專業能力不符 □學生抗壓與適應因素 □其他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（請填寫）

**第四部份　企業與學校共同開設專班（學程）現況**

* 請以貴公司**111年(1月至9月)**推行專班或學程之情形回答，包含班數、人數、留用率等。
* **專班：**企業與學校合作，針對特定人才如（機械工程師等），共同規劃課程、甄選學生且提供實習機會，通常學生期滿畢業可**獲得學位**證書，如產學攜手2.0（原雙軌旗艦、產學訓、產攜）。
* **學程：**企業與學校共同規劃10～20學分課程內容，學生修讀完成後，**不會獲得學位**證書。

\*1.企業與學校開設**專班**共：\_\_\_\_\_\_\_班，總培育**人數**：\_\_\_\_\_\_\_人

\*2.企業透過專班方式，主要培育**對象**為何？（可複選）

□研發類人才（例如研發工程師） □生產技術類人才（例如製程工程師）

□現場技術人員（例如組立工程師） □其他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（請填寫）

\*3.貴公司專班生的**留用率**為何?（單選）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□100% | □99%-90% | □89%-80% | □79%-70% | □69%-60% |
| □59%-50% | □49%-40% | □39%-30% | □29%-20% | □19%-15% |
| □14%-10% | □9%-5% | □5%以下 | □0% |  |

\*4.貴公司專班產學生**未能留用的原因**為何?（請選出最主要的1~2項）

□學生個人因素（升學或兵役） □薪資因素 □企業提供職缺無法滿足期待

□學生專業能力不符 □學生抗壓與適應因素 □其他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（請填寫）

5.請問貴公司**曾**與學校合作**採用**那些政府產學合作人才培育**方案（計畫）**? (可複選)

（1）經濟部：□智慧機械產學推動計畫

□數位製造管理加值計畫

□跨域數位人才加速躍升計畫（Digi+ Talent）

□5G+產業新星揚帆啟航計畫

□印刷科技整合應用發展計畫

□時尚跨界整合旗艦計畫

□紡織品機能與品質提升計畫

□鞋類暨成衣服飾智慧生產推動計畫

□戶外休閒紡織聚落數位串整計畫

□「產業園區產業輔導創新計畫」學研協助產業園區合作專案

□推動臺灣會展產業發展計畫

□補助國內公私立大學校院選送學生赴新興市場實習計畫

□產業創新人才產學接軌推動計畫（IPAS）-企業數位人才實作培育補助

（2）教育部：□補助高級中等學校辦理就業導向課程專班

□產學攜手2.0(原產學攜手合作計畫) □產業學院計畫

□五專職場展翅計畫 □產業碩士專班

□教育部協助大學校院產學合作培育博士級研發人才計畫

□新南向產學合作國際專班 □建教合作

（3）勞動部：□補助大專校院辦理就業學程計畫 □產學攜手2.0(原雙軌訓練旗艦計畫)

□青年就業旗艦計畫 □產學攜手2.0(原產學訓合作訓練計畫)

（4）科技部：□科學工業園區人才培育補助計畫

□科技部鼓勵企業參與培育博士研究生方案

（5）僑委會：□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 □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副學士班(海青班)

（6）其他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（請填寫）

**第五部份　企業提供業師至學校協同教學現況**

* 企業(配合專班推動)提供資深或管理人員至學校參與教學，可促使學生認識實際的產業發展，亦有助於學生實務能力的培養，對企業而言亦可藉此招募人才。

\*1.貴公司**推行**業師至學校協同教學已有**多久**時間？\_\_\_\_\_\_\_年，\_\_\_\_\_月。

\*2.貴公司目前有**多少位**業師至學校進行協同教學？\_\_\_\_\_\_\_位。

\*3.貴公司業師至學校進行協同教學的**授課領域**有哪些? (可複選)

□專業知識 □產業新趨勢 □實作課程 □企業個案分析 □職場經驗/職涯發展

□其他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（請填寫）

4.貴公司與學校合作上有何困難?或對政府的建議?（請填寫）

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**第六部份　遭遇問題及政策建議**

\*1.貴公司與學校**進行**產學培育**洽談後**，**未能進一步合作**的**主**要原**因**為何?(請選出主要3項)

□該校／系已有固定合作對象，較難建立新的合作關係

□該校／系學生可參加產學方案人數無法滿足公司需求

□該校／系校外實習課程時數或可實習期間無法配合

□該校／系無開設專班之能量（名額或專業師資）不足

□該校／系無開設專班之規劃、或無開設專班之意願

□該校／系未有可推動跨域整合學生培育之能量(如師資、學程規劃…等)

□該校／系未有可培育專班/實習學生實作能力之設備或場域

□本公司職缺數不足，無法達到專班(或學程)開設要求

□本公司無法配合提供業師協同教學

□實習職缺已經由學校公告，但學生無意願

□學校教師缺乏誘因，無意願辦理

□與學校共同申請之計畫未通過，原因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（請填寫）

□其他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（請填寫）

\*2.貴公司認為以下哪些產學合作人才培育措施是政府可以協助**加強推動**的？（請選出最主要的3項，並依重要度排序，**填寫1、2、3**，1表示最重要）

□(1)請推動產學研發實習制度，由企業提供研發實習機會，企業及教師指導學生完成研發專案。

□(2)請擴大推動各式產學專班，增加工程類科專班數量，包含產學攜手2.0(原產學攜手、雙軌旗艦、產學訓合作)、新南向專班等。

□(3)請推動協助中小企業參與產學培育之作法(如提高學校意願給予較多補助、輔導制度建立、提供業師人才庫等。)

□(4)請開拓實習生來源：鼓勵一般大學(高教體系)學生參與企業實習

□(5)請學校加強學生正確的實習觀念與職場倫理教育

□(6)請教育部設計系統性實習規劃制度與品質認證，讓學生可至多家企業實習，習得跨域應用實務技能。

□(7)請政府運用多元方式（如企業參訪、職場情境模擬等），讓國高中生及早了解先進製造職涯發展與機會，引導學子選讀STEM領域相關科系。

□(8)請實習結束後，企業及學生將實習經驗回饋課程，讓教師得以調整教學內容，以利學校與企業動態持續連結。

□(9)請政府協助簡化各項產學培育計畫之申請、審查、訪視等作業流程。

3. 貴公司對於政府產學合作人才培育相關措施有什麼**改善建議**？（請填寫）

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4. 貴公司對於政府推行產學合作人才培育，請給我們一句**鼓勵的話**，作為繼續精進的動力。（請填寫）

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**第七部份 企業112年產學訓人才培育需求**

\*1.請問貴公司112年預計推行「產學人才培育」的規劃為何？（單選）

□持續推行 □112年開始推行 □規劃中 □不會運用

\*2.貴公司112年將採下列哪些形式進行產學合作人才培育? （可複選）

□引進國內實習生 □引進僑外生實習生

□與學校共同開設新南向/僑外生專班

□與學校合作開設產學專班/學程 □安排公司資深人員或主管擔任業師授課

□專案委託學校(或教師)進行合作研發 □設立研發中心或實驗室

□設立獎學金或捐款 □捐贈教學設備或軟體給學校

□舉辦技能競賽或論文獎

□其他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（請填寫）

\*3.企業願意分享產學培育成功案例的方式為何?（可複選）

□與本計畫共同建立創新的產學人才培育案例 □提供成功案例素材(圖文、影片)

□接受本計畫進行案例深度訪談 □以說明會方式分享經驗

□其他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（請填寫）

\*4.請問貴公司112年「人力資源發展」重點推動方向為何?（請選出最主要的1~3項）

□擴大本國人才招募 □擴大外國人才招募 □建立/改善教育訓練制度

□建立/改善績效制度 □建立/改善人才留用作法 □建立/改善產學培育制度

□推動移工留才方案 □推動企業文化 □推動ESG

□其他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（請填寫）

**第八部份 廠商資本資料**

\*1.企業名稱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，\*統一編號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2.企業所屬產業：

(1)電子光電產業: □半導體 □電子零組件 □印刷電路版 □光電材料、元件及儀器

(2)電腦及通訊: □電腦及週邊設備製造 □通訊（含智慧手持裝置）

(3)機械:□工具機□自動化設備 □電子設備

(4)金屬:□基本金屬（如鋼鐵） □金屬製品

(5)運輸:□汽車 □機車 □自行車 □航太 □造船

(6)資通:□資訊服務 □雲端運算與巨量資料 □人工智慧 □物聯網

(7)設計服務相關:□設計服務 □數位內容

(8)民生化工:□石化 □塑膠 □橡膠 □紡織 □食品

(9)生技及醫藥：□生技 □醫療器材 □藥品及醫用化學製品

(10)服務業:□連鎖餐飲 □批發零售 □觀光休閒 □旅館與旅遊

(11)其他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\*3.企業規模：□50人以下 □50人~100人 □101人-200人 □201人~500人

□501人~1000人 □1001人~2500人 □2501人~5000人

□5001人~10000人 □10001人以上

\*4.推動產學合作年資：□沒相關經驗 □1年以下 □1-2年 □3-4年 □5-6年

□7-8年 □9-10年 □10-15年 □15年以上
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**個人資料蒐集、處理及利用之告知暨同意書 告知事項**

\***請先閱讀宣告事項後，勾選同意，再填寫您的聯絡資訊**

**經濟部工業局**（下稱本局）為了執行產業專業人才政策規劃與推動平臺計畫，將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（下稱個資），謹先告知下列事項：

• 蒐集目的：「○○六 工業行政」、「○○八 中小企業及其他產業之輔導」。

• 個資類別：「C○○一 辨識個人者，包括：姓名、連絡電話、電子郵遞地址。」、「C○六一 現行之受僱情形，包括：僱主、部門、工作職稱、產業特性。」

• 利用期間：至蒐集目的消失為止。

• 利用地區：中華民國地區及本局駐點及辦事處所在地區。

• 利用者：本局及其他與本局有業務往來之公務及非公務機關。

• 利用方式：在不違反蒐集目的的前提下，以網際網路、電子郵件、書面、傳真及其他合法方式利用之。

• 您得以書面主張下列權利：1.查詢或請求閱覽。 2.請求製給複製本。 3.請求補充或更正。 4.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或利用。 5.請求刪除。 若有上述需求，請與承辦人員(電話：(02)2754-1255 #2610；E-mail： jbliang@moeaidb.gov.tw)聯繫，本局將依法進行回覆。

• 您若不簽署本告知暨同意書，本局將無法提供您特定目的範圍內之相關服務。

• 對本局所持有您的個資，本局會按照政府相關法規保密並予以妥善保管。

中華民國 109年 9月 10日

\*□（請打勾「V」表示同意），本人已閱讀並瞭解上述告知事項，並**同意**工業局在符合上述告知事項範圍內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本人的個資。本項同意得以電子文件方式表達。

**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**（下稱本院）為了執行產業專業人才政策規劃與推動平臺計畫，將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（下稱個資），謹先告知下列事項：

• 蒐集目的：「○七二 政令宣導」、「一五七 調查、統計與研究分析」、「一八二 其他諮詢與顧問服務」。

• 個資類別：「C○○一 辨識個人者，包括：姓名、連絡電話、電子郵遞地址。」、「C○三八 職業」、「C○六一 現行之受僱情形，包括：僱主、部門、工作職稱、產業特性。」

• 利用期間：至蒐集目的消失為止。

• 利用地區：中華民國地區及本院駐點及辦事處所在地區。

• 利用者：本院及其他與本院有業務往來之公務及非公務機關。

• 利用方式：在不違反蒐集目的的前提下，以網際網路、電子郵件、書面、傳真及其他合法方式利用之。

• 您得以書面主張下列權利：1.查詢或請求閱覽。 2.請求製給複製本。 3.請求補充或更正。 4.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或利用。 5.請求刪除。若有上述需求，請與承辦人員(電話：(02)2701-6565 #328；E-mail： itp\_service@itri.org.tw)聯繫，本院將依法進行回覆。

• 您若不簽署本告知暨同意書，本院將無法提供您特定目的範圍內之相關服務。

• 對本院所持有您的個資，本院會按照政府相關法規保密並予以妥善保管。

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

代理人：

姓名：周怡君

職稱：計畫主持人

中華民國 111年 9月 26日

\*□（請打勾「V」表示同意）本人已閱讀並瞭解上述告知事項，並同意工研院在符合上述告知事項範圍內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本人的個資。本項同意得以電子文件方式表達。
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* 聯繫窗口：為利釐清填答內容及提供產學資訊給您，請先閱讀上頁個資告知事項，並勾選同意後，再行填覆聯繫資料。 **請務必提供電子郵件，以利寄送分析資料。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\*1.姓名： | 2.部門： |
| 3.職稱： | \*4.電話： 分機 |
| \*5.e-mail: | |

**本問卷至此全部填答完畢，由衷感謝 貴公司的協助！**

**您的意見是我們規劃產學合作人才培育作法的重要參考。**

敬請於**111年10月28日（五）**前填答完成

以電子郵件(itp\_service@itri.org.tw)方式回覆。

**今年度整體資料分析完成後，將提供分析結果供您參考。**